

## 中航（成都）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航（成都）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1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明辉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及出席监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航（成都）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通过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同意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票：3票，反对票：0票，弃权票：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（成都）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8月2日

- 报备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监事会决议